

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337桃園市大園區青峰里10鄰大成路
二段8號

承辦人：幹事 傅馨儀

電話：03-3813001#216

電子信箱：belinda242@dys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園高教字第11300003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簡章購買傳真單 (376439529U_113000031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國際文憑專班特色招生
考試分發入學簡章集體購買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集體購買簡章事宜與費用付款方式如下：

(一)請填具附件「簡章購買傳真單」。

(二)請於113年2月6日前匯款至指定公庫：

1、銀行名稱：台灣銀行中壢分行。

2、戶名：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保管金專戶。

3、帳號：041038095173

4、請註明匯款人(校名與承辦人)

5、請將匯款收據浮貼於簡章購買傳真單，傳真至(03)

3813015，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，電話：(03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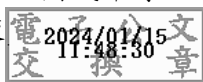
3813001分機217。

二、簡章工本費每份50元整。

三、簡章預計於113年3月12日前寄出；簡章電子檔亦同時公告
於本校網站供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中附設國中、各公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



裝

訂

線



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
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
簡章購買傳真單

學校名稱：_____

學校地址：_____

購買本數：_____本

收件人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繳款金額：50 元 × _____本 = _____元

-----匯款收據黏貼處-----

說明：

1. 傳真單所列之項目務必填寫清楚，以便登錄及聯絡。
2. 繳款後請將匯款收據浮貼於此傳真單上，於 113 年 2 月 6 日前傳真至 (03)3813015，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，確認電話(03)3813001 分機 217。
3. 訂購收據會與簡章一同寄送。